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17 年 4 月 7 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4 月 6 日--2017 年 4 月 7 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7 日 9：30 至 11：30， 13：00 至 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6 日 15：00 至 2017 年 4 月 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嘉南路三段 1 号盛世天城本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波先生

6、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说明：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会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数比例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6	45,547,228	35.6587%
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1	2,200	00.0017%
总体会议出席情况	7	45,549,428	35.6605%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总体表决情况				其中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5,547,228	99.9952%	2,200	0.0048%	12,423	84.9552%	2,200	15.0448%	通过
2	《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45,547,228	99.9952%	2,200	0.0048%	12,423	84.9552%	2,200	15.0448%	通过
3	《2016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45,547,228	99.9952%	2,200	0.0048%	12,423	84.9552%	2,200	15.0448%	通过
4	《2016年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45,547,228	99.9952%	2,200	0.0048%	12,423	84.9552%	2,200	15.0448%	通过
5	《2016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45,547,228	99.9952%	2,200	0.0048%	12,423	84.9552%	2,200	15.0448%	通过

6	《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45,547,228	99.9952%	2,200	0.0048%	12,423	84.9552%	2,200	15.0448%	通过
7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融资及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5,547,228	99.9952%	2,200	0.0048%	12,423	84.9552%	2,200	15.0448%	通过
8	《关于选举汪仕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5,547,228	99.9952%	2,200	0.0048%	12,423	84.9552%	2,200	15.0448%	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樊斌 曹美竹

3、结论性意见：中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金字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八日